

景德镇市珠山区应急管理局文件

珠应急字〔2022〕33号

关于预拨2022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 (第二批洪涝灾害救灾补助)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经开区管委会：

根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预拨2022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第二批洪涝灾害救灾补助)的通知》(赣财资环指[2022]23号),《景德镇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商请下拨2022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第二批洪涝灾害救灾)补助的函》等文件,现预拨你单位2022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第二批洪涝灾害救灾)万元(详见附件),统筹用于应急抢险和受灾群众救助工作,重点做好受灾群众转移安置、倒损民房修复等工作,后期根据实际灾情清算。

上述资金收入请列入2022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6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列入2022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政府经济分类科目列“51301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项目代码：Z135080000019。景德镇市珠山区共下发金额37万元请按要求管好、用好中央财政补助资金，使用一卡通发放。

附件：江西省2022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分配明细表

珠山区应急管理局

2022年8月30日

附件:

珠山区 2022 年第二批中央自然灾害 救灾资金分配明细表

单位	金额	政府经济 分类科目	备注
珠山街道	36928	51301	
竟成街道	36928	51301	
里村街道	41002	51301	
新村街道	3486	51301	
石狮埠街道	6474	51301	
新厂街道	92628	51301	
昌江街道	15936	51301	
周路口街道	45152	51301	
昌河街道	1328	51301	
太白园街道	6640	51301	
经开区	83498	51301	